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公佈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董事會通過一項決議案，宣派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已發行普通股現金4.5港仙。

根據董事會會議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通過之決議案，順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欣然宣佈向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星期四名列股東登記冊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已發行普通股現金4.5港仙。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將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六日前公佈。而中期股息於中期業績公佈前宣派是因若干董事將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中以後出外公幹，而派付中期股息將須經由董事會批准。

本公司將在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星期四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4樓。董事會預期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六日或之前派付。

本公司之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宜審慎行事。

### 釋義

「董事會」 董事會；

「本公司」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及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本公司董事；

「港仙」 港仙，香港法定貨幣；及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朱振民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信報刊登的內容。」